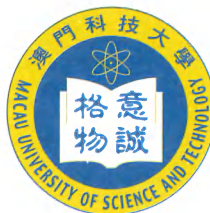




澳門氹仔偉龍馬路

電話：(+853)2888 1122 傳真：(+853)2888 0022



Avenida Wai Long, Taipa, Macau

Tel: (+853)2888 1122 Fax: (+853)2888 0022

MUST/22/030/SA/N

通告

重申學生會換屆選舉規範事宜

致：全體學生

學生事務處在2月15日發出文件編號MUST/22/010/SA/N通告《關於學生會換屆選舉相關事宜》及在3月18日發出文件編號MUST/22/013/SA/N通告《跟進學生會財務問題及換屆選舉相關事宜》。學生事務處在3月9日與學生會領導機關代表進行溝通會議，以及在5月4日與學生會選舉委員會代表會面溝通，議題包括學生會在4月23日提交的選舉章程及相關文件。為確保選舉事務合法合理，公正公開，現重申澳門科技大學學生會組織選舉事務需要參照上述文件編號MUST/22/010/SA/N通告《關於學生會換屆選舉相關事宜》及MUST/22/013/SA/N通告《跟進學生會財務問題及換屆選舉相關事宜》所載明之規範事項。

本處重申擔任澳門科技大學學生會主要負責人應該符合品學兼優，在學生社團的工作表現獲得廣泛認同。倘若展開選舉程序，進入選舉前期應有充足時間讓合資格參與投票之學生了解候選人學習背景、工作經驗及服務理念，提前公告以下內容：

1. 學習背景：學習成績描述、學習經歷與成就，如參與學術競賽、獲得獎學金等；
2. 學生會工作經驗：明確標列曾組織籌辦具有代表性的活動、工作經歷及內容；
3. 服務理念：促進學生會整體發展、參與學生發展等的規劃方向及做法。

此外，選舉委員會應制定候選人演講及答問環節，使候選人透過公開演講，闡述競選綱領，接受提問並答覆。選舉日程應避免與考試時期相衝突，避免影響課業。

為倡導校園和諧發展，學生會會務工作達致公平、公正、公開，選舉章程、日程表及規範等相關資訊應適時公佈於校內指定之公佈欄或網上資訊平台，供全體學生查閱，並嚴格遵守《學生活動指導手冊》及大學相關規定，共同維護健康廉潔的校園學習環境。

如有任何疑問，可聯絡學生事務處查詢（電郵：sa@must.edu.mo）。特此通告



參考附件：

1. 通告《關於學生會換屆選舉相關事宜》
2. 通告《跟進學生會財務問題及換屆選舉相關事宜》